(上接B11版)

传真:020-89899069　020-89899070
(2)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11层
电话:010-68083368
传真:010-68083078
(3)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2908室
电话:021-68885310
传真:021-68885200
(4)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gffunds.com.cn
本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客服传真:020-34281105
(5)投资人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本基金发售相关事宜的查询和投诉等。
2.代销机构
(1)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谢小华
电话:010-66225387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2)名称: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运河东一路193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运河东一路193号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联系人:范渝峰
电话:0769-22100193
传真:0769-22117730
客服电话:40011-96228
公司网站:www.dongguanbank.cn
(3)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电话:0755-22197874　25879591
传真:0755-22197701
客服电话:40066-99999
公司网站:http://bank.pingan.com
(4)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电话:0351-8686659
传真:0351-8686619
客服电话:400-666-1618、95573
公司网站:www.i618.com.cn
(5)名称: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何茂才
电话:0769-22866255
传真:0769-22866282
客服电话:961122
公司网站:www.drcbank.com
(6)名称: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28号
办公地址: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28号
法定代表人:乔志强
联系人:王栋
电话:0311-88627522
传真:0311-88627027
客服电话:400-612-9999
网址:www.hebbank.com
(7)名称: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泉州市云鹿路3号
办公地址:泉州市云鹿路3号
法定代表人:傅子能
联系人:董培娜
联系电话:0595-22551071
业务传真:0595-22505215
客服热线:4008896312
公司网址:www.qzccbank.com
(8)名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公司网站:www.hfzq.com.cn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9)名称: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0层
法定代表人:陆晓明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电话委托:021-962505
网址:www.swhysc.com
(10)名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联系人:李巍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1)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吴倩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服电话: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12)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3)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4)名称: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邮编: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邮编:100088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联系电话:010-66045529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18
天相投顾网址: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站:www.qlzq.com.cn
(35)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彭博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214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
(36)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刘昕
电话:0451-85863719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37)名称: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蛟田
电话:0931-4890100
传真:0931-4890118
客服电话:400-6898888
公司网站:www.hlzqgs.com
(38)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39)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程月艳
电话:0371-65585670
传真:0371-65585665
客服电话:0371-96218或4008139666
公司网站:www.ccnew.com
(40)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41)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谢高得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955
客户服务热线: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42)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张煜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客服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站:www.swsc.com.cn
(43)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一宏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4006600109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44)名称: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下埔路14号
法定代表人:徐刚
客服电话:400-8888-929
联系人:王宁
电话:010-64408820
传真:010-64408252
公司网站:www.lxzq.com.cn
(45)名称: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人代表:刘汝军
联络人:孙哲
联系电话:010-83561149
联系电话:400-698-9898
传真:010-83561094
网址:www.xsdzq.cn
(46)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
法人代表:余磊
联系人:翟璟
联系电话:027-87618882
客服电话:4008005000
传真:027-87618863
公司网址:www.tfzq.com
(47)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30楼
法人代表:张运勇
联系人:乔芳
联系电话:0769-22100155
客服电话:0769-961130
传真:0769-22119426
公司网址:www.dgzq.com.cn
(48)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余晓峰
电话:021-20691836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49)名称: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聚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聚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客服热线:4006-788-887
(50)名称: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联系电话:021-64316642
业务传真:021-64653529
客服热线: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51)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刘军
联系电话:0755-82943755
业务传真:0755-82940511
客服热线:4001022011
公司网址:www.zszq.com
(52)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业务传真:010-65051166
公司网址:www.cicc.com.cn
(53)名称: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业务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54)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565
业务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热线:0571-88920897、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55)名称: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龚德雄
联系人:张瑾
联系电话:021-53519888
业务传真:021-63608830
客服热线:4008918918、021-962518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56)名称: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32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高晓芳
联系电话:010-59393923
业务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热线:400-808-0069
公司网址:www.wy-fund.com
(57)名称: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九号华远企业号D座三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联系人:陈征
联系电话:010-88321882
业务传真:010-88321763
客服热线:0871-68898130
公司网址:www.ipczq.com
(58)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业务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热线: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59)名称: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021-60897840
业务传真:021-60897013
客服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60)名称: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阿婷
联系电话:0755-82721106-8642
业务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热线:4009200022
公司网址:www.hexun.com
(61)名称: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杭州市西湖区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801室
办公地址:浙江杭州市西湖区世贸丽晶城欧美中心1号楼(D区)801室
法定代表人:励彬彬
联系人:邓秀男
联系电话:0571-56028620
业务传真:0571-56899710
客服热线:400 068 0058
公司网址:www.jinchengz-fund.com
(62)名称: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龚乔
联系电话:010-57418829
业务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热线:400-678-5095
公司网址:www.niuji.net
(63)名称:上海久富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莱阳路2819号1幢10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403号上海信息大厦1215室
法定代表人:赵惠蓉
联系人:徐金华
联系电话:021-68685825
业务传真:021-68682297
客服热线:400-021-9898
公司网址:www.jfcta.com
(64)名称: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　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杨鹏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010-58325388-1588
业务传真:010-58325282
客服热线:400-166-1188
公司网址:http://8.jrj.com.cn
(65)名称: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12、13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业务传真:0351-4137986
客服热线:4007121212
公司网址:www.dtsbc.com.cn
(66)名称: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区6-7层
法定代表人:吴承
联系人:谢琼晖
电话:0571-87901053
传真:0571-87901913
客服电话:0571-967777
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
(67)名称: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宣龙云
联系人:戴莉丽
联系电话:021-32229888
业务传真:021-62878783
客服热线:021-63340678
公司网址:www.ajzq.com
(68)名称: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张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网址:www.harvestwm.cn
客服电话:400-021-8850
(69)名称: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雪
联系人:张品品
联系电话:010-66154828-809
业务传真:010-88067526
客服热线:010-66154828
公司网址:www.5irich.com
(70)名称: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一路财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层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刘栋栋
联系电话:010-88312877-8009
业务传真:010-88312099
客服热线:400-001-1566
公司网址:www.yilucaifu.com
(71)名称:北京朗鹏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甲4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A303
法定代表人:王岩
联系人:胡明会
联系电话:010-59200855
业务传真:010-59200800
客服热线:400-819-9868
公司网址:www.tdyhfund.com
(72)名称: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07号上站大楼平街11-B、名义层11-A、8-B4、9-B、C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07号皇冠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彭文德
联系人:刘芸
联系电话:023-86769637
业务传真:023-86769629
客服热线:400-8877-780
公司网址:www.cfc108.com.cn
(73)名称: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16楼
法定代表人:刘惠
联系人:刘艳妮
联系电话:021-80133827
业务传真:021-80133413
客服热线:400-808-1016
公司网址:www.fundhaiyin.com
(74)名称: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500号城建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罗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服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站:www.tebon.com.cn
(75)名称:上海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施传荣
联系电话:021-385766666
业务传真:021-50105124
客服热线:962999
公司网址:www.srcb.com
(76)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3722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cs.ecitic.com
(77)名称: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20层(266061)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zxwt.com.cn
(78)名称: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王霄霄
电话:0571-86078823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79)名称: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联系电话:021-38600735
业务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热线: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本基金发售期间,若新增代销机构或代销机构新增营业网点,则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场内交易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控制要求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崔巍
电话:010-59378856
传真:010-5937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9楼
负责人:程秉
电话:020-38799345
传真:020-38799335
经办律师:黄贞、周姗姗
联系人:程秉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法人代表:卢伯卿
联系人:洪锐明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明静、吴迪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分类与净值计算规则

一、基金份额结构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简称"广发医疗份额")、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即"广发医疗A份额")与广发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收益类份额(即"广发医疗B份额"),其中,广发医疗A份额、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1:1的比例不变。
根据基金份额登记托管账户的不同,广发医疗份额分为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共用一个基金代码,其中,场外份额登记托管在中国结算TA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份额登记托管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上海证券账户下。
二、场内基金份额的自动分离与分拆规则
1.本基金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公开发售,基金发售结束后,投资者成功认购的场外份额将确认为场外基础份额;投资者成功认购的场内份额将根据基金管理人确认的初始份额配比2:4:4分别确认为场内广发医疗份额、广发医疗A份额、广发医疗B份额。
2.(基金合同)生效后,广发医疗份额设置单独的基金代码,可以进行场内和场外申购和赎回,其中场内广发医疗份额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上市交易。广发医疗A份额与广发医疗B份额交易代码不同,只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3.在开始办理份额配对转换业务后,投资者可选择将场内认购的广发医疗份额按照1:1的比例分离为预期收益与风险不同的两种份额类别,即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
投资者也可以按照1:1的比例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申请合并为场内的广发医疗份额。
4.对于在场外认购和申购的广发医疗份额不进行分拆,但(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者通过跨系统转托管至场内后,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广发医疗份额按1:1的比例分拆为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后上市交易。
三、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净值计算规则
根据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风险和收益特性不同,本基金份额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具有不同的净值计算规则。
在本基金的存续期内,本基金将在每个工作日按(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计算规则对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分别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广发医疗A份额为低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本基金净资产优先确保广发医疗A份额的本金及广发医疗A份额当期应计的约定应得收益;广发医疗B份额为高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优先确保广发医疗A份额的本金及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后,将剩余净资产计为广发医疗B份额的净资产。
在本基金存续期内,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如下:
1.广发医疗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4%",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的年基准收益率为"基金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4%"。年基准收益均以1.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2.本基金每个工作日对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进行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在进行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各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时,本基金净资产优先确保广发医疗A份额的本金及广发医疗A份额当期应计约定应得收益,之后的剩余净资产计为广发医疗B份额的净资产。广发医疗A份额累计约定应得收益按依据广发医疗A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计算的每日收益率和数学工具计算,广发医疗A份额运计收益的天数确定;
3.每2份广发医疗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等于1份广发医疗A份额和1份广发医疗B份额的资产净值之和;
4.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至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日,若未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定期份额折算或不定期份额折算,则广发医疗A份额在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日应计收益的天数按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计算日的实际天数计算;若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定期份额折算或不定期份额折算,则广发医疗A份额在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日应计收益的天数应按照最近一次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次日至计算日的实际天数计算。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广发医疗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如在存续期内内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广发医疗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
四、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本基金作为分级基金,按照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依据以下公式分别计算并公告T日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1.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
T日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T日闭市后的基金资产净值/T日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总数
本基金作为分级基金,T日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总数为广发医疗A份额、广发医疗B份额和广发医疗份额的份额数之和。
2.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

$$NAV_T = NAV_{T-1} + \frac{I_T}{N_T}$$

$$NAV_T = NAV_{T-1} \times \left(1 + r \times \frac{d}{365}\right) - AccrueRate_T$$

$$AccrueRate_T = \begin{cases} 0 & \text{若}T\text{日为}T+1\text{日所在年度的第一个工作日} \\ \sum_{i=1}^{n} AccrueRate_i & \text{若}T\text{日为}T+1\text{日所在年度的非第一个工作日} \end{cases}$$

$$AccrueRate_i = NAV_{i-1} \times \left(1 + r \times \frac{d_i}{365}\right) - NAV_{i-1}$$

$$NAV_T = NAV_{T-1} \times \left(1 + r \times \frac{d_T}{365}\right) - AccrueRate_T$$

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T日的广发医疗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公告。如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第七部分　基金的募集

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本基金,并于2015年6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5]1266号文注册募集。
一、基金类型
股票型、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募集方式
本基金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方式公开发售,在基金募集阶段,本基金以同一个基金份额认购代码在场内和场外同时募集。
场外将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基金代销机构向代销网点(具体名单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相关业务公告)或按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代销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公开发售,场内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内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发售(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本基金认购期结束前获得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也可代理场内基金份额的发售,尚未取得相应业务资格,但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的其他机构,可在本基金上市后,代理投资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本基金广发医疗份额、广发医疗A份额和广发医疗B份额的上市交易。
通过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中国结算TA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通过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证券账户下。
已有上海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通过场外基金销售机构将其注册成为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尚无上海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通过场外基金销售机构申请配发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中国结算将为其配发新的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同时将该账户自动注册成为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
本基金认购采取全额缴款认购的方式,基金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一旦被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就不再接受撤销申请。
基金销售机构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五、募集期限
本基金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具体发售时间由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披露。如果在此期间未达到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第一款规定的基金备案条件,基金可在募集期限内继续销售,直到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包括一种或多种发售方式的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六、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七、募集规模
本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
本基金不设募集规模上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发售情况对本基金的发售进行规模控制,具体规定见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八、基金份额的认购
1.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初始面值发售。
2.认购费用
(1)场外认购费用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50万元	0.4%
M≥50万元	100元/笔

(2)场内认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认购费率参照场外认购费率执行。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3.认购份额的计算
场内和场外认购所得基金份额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认购费=认购金额×认购费率/(1+认购费率)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费)/基金份额初始面值+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单笔认购费为固定金额的,以上认购费按给定的固定金额计算。
投资者场内认购所得基金份额按程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再按数位法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对应的金额退还投资者,退款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投资者场外认购所得基金份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1(场外认购):某投资人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金额为100,000元,若认购费率为0.4%,假定该笔认购产生利息60元,则认购份额为: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1.00元
认购费=100,000x0.4%/(1+0.4%)=398.41元
认购份额=(100,000-398.41)/1+60/1=99,661.59份
即投资人认购本基金金额为100,000元,若利息折算的份额为60份,则总共可得到99,661.59份基金份额。
例2(场内认购):某投资人通过场内认购本基金金额为100,000元,若认购费率为0.4%,假定该笔认购产生利息60元,则认购份额为: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1.00元
认购费=100,000x0.4%/(1+0.4%)=398.41元
认购份额=(100,000-399.84)/1+60/1=99,661.59份
因场内认购份额保留至整数份,故投资人认购所得份额为99,661份,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认购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给投资人。
退款金额=0.59元,故返还给投资人的金额为0.59元。
即投资人认购本基金金额为100,000元,若利息折算的份额为60份,则总共可得到99,661份基金份额,同时收到返还的金额0.59元。
4.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计算
基金发售结束后,场外认购的全部基金份额将确认为场外基础份额;场内认购的全部基金份额将按照2:4:4的比例分别确认为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自动分离后的场内基础份额数量=自动分离前的场内基础份额数量×20%
A类份额数量=自动分离前的场内基础份额数量×40%
B类份额数量=自动分离前的场内基础份额数量×40%
举例,假设自动分离前投资者持有99,660份场内场内基础份额,则自动分离后的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B类份额分别为:
自动分离后的场内基础份额数量=99,660x20%=19,932份
A类份额数量=99,660x40%=39,864份
B类份额数量=99,660x40%=39,864份
其中,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分离计算结果均以数位的方法保留到整数位,整数位后的小数份额的处理方式以登记结算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最终计算结果以登记结算机构记录为准。
即:该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自动分离后持有的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B类份额数量分别为19,932、39,864、39,864份。
5.投资人对基金的认购
(1)投资人认购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的手续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所应提交的文件和其体办理手续详见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各代销机构相关业务办理规则。
(3)认购的方式及确认
投资人认购前,需按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相关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认购的金额,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已申请的认购一旦被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就不再接受撤销申请,投资人在T日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认购申请,通常应在T+2日到原认购网点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
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相关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办理场内认购业务相关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6.认购的限额
在募集期内,除(发售公告)另有规定,每一基金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和代销机构销售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认购的最低额为人民币1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元(含认购费);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非网上交易系统)每个基金账户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已在基金管理人销售网点有认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募集期间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认购金额限制。
通过场内认购的本基金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超过50,000元的应为1元的整数倍(以上金额均含认购费)。本基金募集期间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认购金额限制。
九、募集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其中,场外认购利息折算的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场内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按最位法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归基金资产。
十、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第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

一、基金备案的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二、基金募集失败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募集生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三、基金存续期内的